

镇隆镇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需求书

兹有 ZLCJ25044 镇隆镇镇隆河七博桥至荔枝市场段亲水绿道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项目，结算送审金额 2578595.91 元。现向中介超市申请选取结算审核服务机构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资质要求

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必须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结算审核工作，包括并不限于工程量审核、综合单价审核、图纸和现场一致性审核，最后出具审核成果资料。

三、服务金额

按《关于调整惠州市市级财政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通知》(惠财审函〔2022〕102号)文计取，但①钢筋和预埋构件不另计算；②土石方工程下浮30%计算费用；③设备采购项目只计算工程报价书审核费用；④工程预算审核委托费的收费基数以扣除暂列金、暂估价后作为计算基数；⑤工程结算审核效益付费核减额100万元以内的，按2%计取；⑥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足2000元的，按2000元支付；预算送审额度在1000万(含1000万元)至5000万元，服务金额再下浮5%~10%，预算送审额度在5000万(含5000万元)至1亿元，服务金额再下浮10%~20%，预算送审额度在1亿(含1亿元)以上，服务金额再下浮20%以上，具体以惠阳区镇隆镇财政所核定金额为准。

四、服务时限

接受任务后，15个自然日内完成项目结算审核工作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1. 中选企业安排的项目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、工作态度等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，我单位有权要求中选企业更换人员。
2.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，导致工期滞后，无法按计划时间内完成服务。
3. 上述要求及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合同或协议为准。



(联系人：吴建玲)

联系电话：13802471108)